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4-17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4年3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占应到董事人数的100%,没有董事委托他人出席会议,董事何伟成以现场方式出席,董事长陆宏达,董事王婕,独立董事谭光荣、冀志斌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陆宏达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通过以下议案:

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内容进行修订。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关于修改〈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内容进行修订。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3.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国光”)2024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在对梧州国光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同意2024年度公司对梧州国光提供额度为人民币7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对梧州国光担保事项审议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期间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9)。

4.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向参股公司广州威发音响有限公司销售音箱及部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0)。

关联董事陆宏达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2024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4-18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3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全体3名监事:监事会主席杨流江、监事唐周波、彭静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成本,促进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9)。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经营的实际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关联方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0)。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4-19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光电器”)2024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予以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国光”)提供额度为人民币7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对梧州国光担保事项审议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期间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担保事项将进一步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情况

因全资子公司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国光”)向银行申请借款需要公司提供担保,拟增加梧州国光担保额度7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末担保余额(未经审计)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2024年度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66.71%	31,000	28,000	70,000	32.45%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
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3月19日	梧州市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起步区B-03-03号	刘锡芳	38,000万人民币	电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国光电器持有100%股权	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公告披露日,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持有100%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人民币99,616.3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33,160.1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6.71%,2023年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6,501.83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816.94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被担保人信用情况

经查询,截至公告披露日,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担保类型为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协议、担保期限、担保主体等以公司及梧州国光与银行实际签署的为准,但担保额度不得超过总审批额度。

五、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上述担保议案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梧州国光2024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担保记录看,被担保人均能按时偿还银行借款,同时梧州国光正常运作,对公司总体的正常运作也是必要的支撑。

梧州国光未提供反担保措施,但由于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于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降低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成本,促进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和有关的风险控制措施,并严格按以上制度执行,较好地控制了担保风险,避免了违规担保行为,保障了公司的资产安全。公司本次审议担保审批程序合法合规。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担保余额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85,7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62,119.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8.80%。截至公告披露日,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逾期债务、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州锂宝拟成立有限合伙企业暨或有股权回购及对外担保的议案》,公司对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担保额度为1,35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担保余额为465.31万元;对宜宾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保额度为1,35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担保余额为465.31万元,上述担保为长期担保。截至公告披露日,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4-20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光电器”)向参股公司广州威发音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威发”)销售音箱及部件,预计2024年额度为2,000万元。

广州威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公司,公司与广州威发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陆宏达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2024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内容	定价原则	2024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023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广州威发音响有限公司	销售音箱及部件	市场公允价格	2,000.00	95.39	1,490.46

(三)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与内容	关联人	2023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未经审计)			披露日期及索引
			发生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一一音箱及部件	广州威发音响有限公司	10,000.00	1,490.46	0.26%	-85.10%	详见公司2023年4月12日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3-36)
合计		10,000.00	1,490.46	0.26%	-85.10%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2023年预计该关联交易的总金额是双方当年合作可能发生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业务合作进度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3年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需要而形成的,是公司常规性业务,定价原则为市场公允的原则,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审批程序符合规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州威发音响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广州威发成立于2020年6月,法定代表人是孙朋朋,注册资本2,330万元,住所位于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凤凰南路56之三401室。广州威发主要负责“vifa”“爱浪”等自主品牌的产品销售。2023年度营业收入1,690.84万元,营业利润-39.81万元,净利润-39.81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939.07万元,净资产为1,241.99万元。广州威发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州威发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公司,该关联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广州威发生产经营运作正常,货款能及时回笼。经查询,广州威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广州威发的采购订单与相关合同,向广州威发销售音箱及部件,并约定品种类型、质量要求、价格条款和交付时间等,成交单价以双方签署的订单、合同价格为准或以单列的已确认的报价单、合同为准。

公司会根据业务的开展情况适时与广州威发签署相关合同及订单。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广州威发销售产品,是由于公司能提供满足其需要的产品。公司与广州威发预计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保持正常持续生产经营所必要的经营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

公司与广州威发的交易遵循市场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和公司与其他非关联第三方相同时期同类产品的交易价格一致,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也没有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自负盈亏,在财务、人员、资产和住所等方面均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2024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由于企业销售而形成的,是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常规性业务,定价原则为市场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是公司2023年度预计该关联交易的总金额是双方当年合作可能发生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业务合作进度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国光电器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及国光电器《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对国光电器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上述关联企业签订的《采购协议》或订单或合同;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五)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24-21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3月20日,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2024年4月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4月8日(星期一)15时00分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4年4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8日9:15—15:00。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现场表决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自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形式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1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4月1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镜湖大道8号公司行政楼办公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披露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4月2日至4月7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00(非交易日除外)。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4月8日下午14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3. 登记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新雅街镜湖大道8号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800,信函请注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2)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雪莹

联系电话:020-28609688

传真:020-28609396;

邮箱:ir@ggec.com.cn

(4)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362045;投票简称:“国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设有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4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现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放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备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法人股东盖章/自然人股东签字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ST惠天 公告编号:2024-0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2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2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3年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股票上市规则》第9.3.5条规定:“上市公司因出现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该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

3.《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之《退市类第1号 上市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格式》规定:“已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应当在其股票交易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本公告,并在首次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应当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公司可能触及的终止上市情形:

具体情形	是否适用(对可能触及的打勾)
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5.公司已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了《2023年度业绩预告》,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合公司2023年债务豁免相关债务能否终止确认、政府补助以及土地收储相关收益的确认及核算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还存在较大的终止上市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触及了《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2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符合第9.3.7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符合第9.3.7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若公司2023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可能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已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应当在其股票交易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本公告,并在首次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公司2024年1月31日发布了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首次风险提示公告;2024年2月22日发布了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2024年3月7日发布了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本公告为第四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三、其他事项

1.公司已披露了2023年度业绩预告,详见公司2024年1月31日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2)。

2.公司2023年度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2023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2024年4月26日。

3.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24-006
债券代码:127018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披露的《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标的公司有关风险及其他风险进行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关联销售比例大幅增加,可能导致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重大依赖、对公司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不排除存在交易方案调整、中止或取消的可能。公司正在对本次交易方案的可行性与合规性做进一步审慎论证和谨慎评估。

3、本次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重大资产置换基本情况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与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溪钢铁”)进行资产置换,拟置入公司的资产为本溪钢铁(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拟置出公司的资产为上市公司除保留资产及负债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的差额由一方向另一方以现金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3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3-009)。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5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27)。

2023年6月20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九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与本溪钢铁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框架协议》。2023年6月21日,公司披露了《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2023年6月2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270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收到《关注函》后,立即就《关注函》所指出的合规性问题进行审慎论证与谨慎评估。

2023年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42)。

2023年8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46)。

2023年9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57)。

2023年10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60)。

2023年11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64)。

2023年12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73)。

2024年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02)。

2024年2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04)。

二、重大资产置换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方案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交易标的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合规性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本次交易不排除存在交易方案调整、中止或取消的可能;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4-01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召开,投资者可以登录新浪直播平台(PC端链接:https://finance.sina.com.cn/zt_d/gdyhyjfbh2023;移动端链接:https://finance.sina.cn/zt_d/gdyhyjfbh2023)参与业绩发布会。

●投资者可于2024年3月26日(星期二)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本行投资者关系邮箱(IR@cebbank.com),本行将在业绩发布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本行计划于2024年3月28日上午10:00-11:30举行2023年度业绩发布会(简称业绩发布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发布会类型

业绩发布会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召开,本行将针对2023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发布会召开的时间及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召开,投资者可以登录新浪直播平台(PC端链接:https://finance.sina.com.cn/zt_d/gdyhyjfbh2023;移动端链接:https://finance.sina.cn/zt_d/gdyhyjfbh2023)参与业绩发布会。

三、参加人员

本行执行董事、行长王志恒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旭阳先生等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相关成员。会议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参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登录新浪直播平台(PC端链接:https://finance.sina.com.cn/zt_d/gdyhyjfbh2023;移动端链接:https://finance.sina.cn/zt_d/gdyhyjfbh2023)参与业绩发布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3月26日(星期二)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本行投资者关系邮箱(IR@cebbank.com),本行将在业绩发布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五、联系及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本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电话:86-10-63636388

邮箱:IR@cebbank.com

六、其他事项

业绩发布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新浪直播平台查看业绩发布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1728 证券简称:中国电信 公告编号:2024-01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户	2024年2月
移动用户数	40,974
当月净增/减用户数	69
当年累计净增/减用户数	197
其中:5G套餐用户数	32,406
当月净增/减用户数	232
当年累计净增/减用户数	540
有线宽带用户数	19,163
当月净增/减用户数	19
当年累计净增/减用户数	147
固定电话用户数	10,056
当月净增/减用户数	-33
当年累计净增/减用户数	-46

本公司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运营数据为内部统计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的任何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地使用上述数据可能造成的投资风险。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941 股票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4-008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2024年2月客户数据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布2024年2月的客户数据,详情如下:

单位:万户	2024年2月
移动业务	
客户总数	99,106.6
本月净增客户数	-51.0
本年累计净增客户数	6.6
5G套餐客户数	80,078.5
有线宽带业务	
客户总数	30,237.3
本月净增客户数	151.4
本年累计净增客户数	412.7

本公司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客户数据为内部统计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的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依赖或使用上述数据可能造成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0日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4-018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3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03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3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3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举行2023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4年03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兼总经理:杨永春先生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许敏先生

财务总监:江锁成先生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邱洪涛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4年03月28日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03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我公司本次活动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彦希女士

联系电话:0518-85521990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3月20日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公告编号:临2024-015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3月28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3月21日(星期四)至03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wm@westmini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4年3月16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3月28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3月28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董事长、总裁:蔡曙光先生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马明德先生

独立董事:黄大泽先生

独立董事:童成录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3月28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3月21日(星期四)至03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m@westmini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侯宇

电话:0971-6108188

邮箱:wm@westmini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